

关于上海啤尔饮料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3 日裁定受理上海啤尔饮料食品贸易有限公司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指定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啤尔饮料食品贸易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郑钰叶；联系电话：13062670970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 1366 号富士康大厦 12 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6 月 5 日